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2019年4月12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经独立董事事先认可后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徐冠巨、徐观宝、吴建华、周家海属关联董事，对议案予以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2、2019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浙江传化华洋化工有限公司	化工原料、购买商品	按市场价格	5,000.00	168.82	984.54
	浙江传化工贸有限公司	化工原料	按市场价格	3,500.00	114.39	2,099.22
	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化工原料、购买商品	按市场价格	22,000.00	4,297.04	15,986.50
	杭州传化日用品有限公司	日化用品	按市场价格	500	78.91	200.01
	浙江传化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化工原料	按市场价格	4,500.00	575.47	1,512.57
	小计	----	----	35,500.00	5,234.63	20,782.84
向关联人租赁办公场所	传化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房租费、设备费、物管费、水电动力支出	按市场价格	1,500.00	0.00	710.66
	小计	----	----	1,500.00	0.00	710.66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	浙江传化华洋化工有限公司	化工原料、物流供应链服务	按市场价格	5,000.00	1,018.14	1,769.31

品	浙江传化工贸有限公司	化工原料、 物流供应链 服务	按市场价格	4,000.00	292.54	1,834.14
	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化工原料、 物流供应链 服务	按市场价格	6,000.00	346.06	1,882.25
	杭州传化日用品有限公司	化工原料、 物流供应链 服务	按市场价格	1,500.00	9.69	311.69
	浙江传化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化工原料	按市场价格	4,000.00	526.80	796.93
	传化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化工产品	按市场价格	20,000.00	2,549.60	10,681.63
	杭州传化科技城有限公司	工程代建、 劳务等服务	按市场价格	1,500.00	0.00	501.89
	小计	-----	-----	42,000.00	4,742.84	17,777.84

3、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 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 内容	实际发 生金额	预计金 额	实 际 发 生 额 占 同 类 业 务 比 例	实际发生 额与预计 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 引
向 关 联 人 采 购 原材料	浙江传化华洋化工有限公司	化工原料、 购买商品	984.54	3,000.00	0.06%	67.18%	2018年4月17 日披露于巨潮 资讯网的《日常 关联交易公告》 (2018-024)
	浙江传化工贸有限公司	化工原料	2,099.22	3,500.00	0.12%	40.02%	
	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化工原料、 购买商品	15,986.50	26,000.00	0.92%	38.51%	
	杭州传化日用品有限公司	日化用品	200.01	300.00	0.01%	33.33%	
	浙江传化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化工原料	1,512.57	2,000.00	0.09%	24.37%	
	浙江传化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化工原料	302.26	2,000.00	0.02%	84.89%	
	小计	-----	21,085.10	36,800.00	1.21%	42.70%	
向关联 人租赁 办公场 所	传化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 属公司	房租费、物 管费、水电 动力支出	710.66	1,500.00	3.67%	52.62%	
	小计	----	710.66	1,500.00	3.67%	52.62%	
向 关 联 人 销 售 产品、商 品	浙江传化华洋化工有限公司	化工原料、 物流供应 链服务	1,769.31	3,500.00	0.09%	49.45%	
	浙江传化工贸有限公司	化工原料、 物流供应 链服务	1,834.14	500.00	0.09%	266.83%	

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化工原料、物流供应链服务	1,882.25	4,000.00	0.09%	52.94%	
杭州传化日用品有限公司	化工原料、物流供应链服务	311.69	3,800.00	0.02%	91.80%	
浙江传化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化工原料	40.06	1,000.00	0.00%	95.99%	
浙江传化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化工原料	796.93	1,000.00	0.04%	20.31%	
传化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化工产品	10,681.63	15,000.00	0.53%	28.79%	
小计	----	17,316.01	28,800.00	0.86%	39.87%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计划，结合市场行情，调整采购销售策略，致使年初预计数与实际发生产生一定的差异，上述差异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 2018 年发生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需要，交易根据市场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且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数额少于预计金额，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1）浙江传化华洋化工有限公司（下称“华洋化工”）

注册资本：6,2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建华

企业住所：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鸿达路 125 号

经营范围：荧光增白剂、中间体、造纸助剂、塑料助剂的生产、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2018 年度总资产 498,715,305.13 元，净资产 130,352,333.74 元，营业收入 900,835,997.36 元，净利润 38,230,301.35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2）浙江传化工贸有限公司（下称“传化工贸”）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周家海

企业住所：萧山区宁围镇宁新村

经营范围：不带储存经营（批发无仓储经营）其他危险化学品（具体内容详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浙杭（萧）安经字【2017】07004180）；销售：钢材、橡胶、有色金属、日用化工产品（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包装品，塑料原料，塑料制品，五金交电，纺织化纤原料（除国家专营专控商品），润滑油，仪器仪表，机械设备（涉及许可证凭证经营），农用材料（不含国家专营、专控产品）；制造、加工：塑料制品；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8 年度总资产 731,159,223.11 元，净资产 55,641,382.49 元，营业收入 3,528,627,098.41 元，净利润 4,873,734.96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新安股份”）

注册资本：70,5418.4633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吴建华

企业住所：浙江省建德市新安江镇

经营范围：化学试剂、磷酸、三氯化磷、三氯氧磷生产 化工原料及产品、化工机械、农药、化肥、包装物的制造和经营，危险化学品经营（范围详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本企业自产的化工原料及化工产品、农药及其中间体的出口业务，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等商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开展“三来一补”业务，与上述业务相关的咨询、修理服务。化工工程、压力容器、压力管道设计，化工、石油化工工程的施工；压力容器制造、安装与修理改造，压力管道安装与修理改造，设备及机组的维修、保养、低压成套配电柜制造，发电、太阳能光伏发电（限分支机构经营）。农作物种子生产、销售（详见《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初级食用农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8 年度总资产 10,106,636,716.36 元，净资产 6,270,008,196.42 元，营业收入 11,000,952,069.76 元，净利润 1,250,824,755.95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4）杭州传化日用品有限公司（下称“传化日用品”）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吴建华

企业住所：浙江省杭州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

经营范围：日用化学产品制造 洗衣粉、家用洗涤剂、洗发香波和护发素等护发产品、护肤产品、牙膏产品、牙刷产品及其相关产品的加工、制造并提供售后服务；皂类产品、纸制品、妇女卫生用品、婴儿用品、消毒液的批发并提供售后服务；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货物进出口；批发日用百货、化工原辅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销售：食品，国家政策允许上市的食用农产品；企业管理咨询、房屋出租；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上述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及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不带储存经营（批发无仓储经营）危险化学品（具体详见浙杭安经字【2019】07005491）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8 年度总资产 145,009,859.96 元，净资产 88,133,012.22 元，营业收入 230,519,628.23 元，净利润 17,676,265.79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5）浙江传化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下称“传化石油”）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周家海

企业住所：杭州大江东产业集聚区红十五路 7777 号 A5003

经营范围：不带储存经营（批发无仓储经营） 其他危险化学品：甲苯、苯、1,3-二甲苯、1,4-二甲苯、1,2-二甲苯、苯乙烯[稳定的]、溶剂油[闭杯闪点 $\leq 60^{\circ}\text{C}$]、粗苯、苯酚、甲醇、乙醇[无水]、2-丙醇、正丁醇、乙酸乙酯、乙酸正丙酯、丙烯酸[稳定的]、正戊烷、异辛烷、液化石油气（工业生产原料用）、丙烯、环己烷、壬烷及其异构体、丙酮、环己酮、二氯甲烷、1-丁烯、2-丁烯、石脑油、甲基叔丁基醚、1,3-丁二烯[稳定的]** 煤炭批发无仓储；批发、零售：燃料油、润滑油、导热油、工业白油、化妆白油、橡胶增塑剂、变压器油、石油制品（除化学危险品）、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品、易制毒化学品）、塑料原料及制品、金属材料、建筑材料、机电设备、纺织原料及制品、仪器仪表及配件；经济信息咨询服务；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8 年度总资产 124,066,695.49 元，净资产 55,275,162.12 元，营业收入 1,272,614,230.35 元，净利润 4,875,124.15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6）传化集团有限公司（下称“传化集团”）

注册资本：80,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徐冠巨

企业住所：浙江省杭州萧山宁围街道

经营范围：批发、零售：化肥、农药（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农机具、日用化工产品 & 精细化工产品（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农副产品，以及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销售有色金属；出口本企业自产的化工产品，化工原料，化纤原料；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实业投资；软件开发；现代物流服务（国家专项审批的除外）；企业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8 年度总资产 57,431,876,507.71 元，净资产 24,563,557,729.68 元，营业收入 42,258,169,291.00 元，净利润 1,861,004,809.96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7）传化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下称“传化国际”）

注册资本：1,000 万美元

企业类型：有限公司

企业住所：香港中环友邦金融中心 28 楼

经营范围：销售精细化工产品

2018 年度总资产 78,224,050.35 元，净资产 21,584,718.54 元，营业收入 181,982,304.39 元，净利润-5,097,728.37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8）杭州传化科技城有限公司（下称“传化科技城”）

注册资本：220,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徐冠巨

企业住所：萧山区萧山钱江农场

经营范围：科技项目孵化,科技创新服务,信息中介服务,创业投资服务,物业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项目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工程咨询;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合法项目**

2018 年度总资产 5,999,868,369.51 元，净资产 3,759,817,969.84 元，营业收入 43,975,146.93 元，净利润 61,733,596.24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华洋化工、传化工贸、新安股份、传化日用品、传化石油、传化数码、传化国际、传化科技城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传化集团控制的企业，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一项规定的情形。因此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包括下属孙公司）与上述之间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公司经营状况均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交易，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均具有充分的履约能力，不存在履约风险。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公司与新安股份签署了为期一年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1）定价以供货方在同等条件下向非关联客户的供货价格为依据。

（2）如遇市场价格发生大幅度变动，双方均可提出要求，并以双方协商一致后确定最终结算价格。供货方承诺，提供予采购方的货物价格应与其在同等条件下提供给第三方同样货物的价格一致。

（3）本协议有效期为一年，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自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本协议有效期届满后，若双方不书面提出异议，本协议自动延续至公司权力机构确定新的原材料供应商之日。

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包括下属公司）与传化石油、传化数码、传化集团、传化国际、传化科技城将根据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实际的需求签署相关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是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需要，属于正常的业务经营范围，有利于保证本公司（含下属公司）开展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定价原则为市场价格，具备公允性，没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交易的决策严格按照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日常关联交易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相关关联方产生依赖或被其控制。

五、独立董事意见

1、关于事先认可日常关联交易的说明

公司将所涉及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对我们进行了通报，我们在了解了各项日常关联交易的具体情况并且审核了相关材料后认为，各项关联交易均为正常的市场行为，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所涉及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原则，没有损害公司的利益，因此我们认可各项关联交易，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需要向关联方购买部分原辅材料，并确保生产经营的稳定顺利以及产品的及时发货，公司在出现个别化工原料临时短缺的情况时，会发生与相关企业进行原料临时互相调剂的情况。同时，利用公司自身资源，向关联方合理的提供运输服务业务。另外，公司通过租赁关联方相关日常办公用地，有利于解决上市公司日常办公场所。

我们认为，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目的在于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性，拓展公司物流业务，具有合理性，未有损害股东权益情形，亦未有损害公司利益情形，且符合监管部门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上述关联交易。

六、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日常关联交易协议
- 3、独立董事相关意见

特此公告。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6日